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傳真：(02)23979934
承辦人：陳如郁
電話：(02)23979298#831
E-Mail：rjthink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10日
發文字號：總處資字第110500015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總處「PICS人事資訊系統客服網」之「文字客服」功能，將於本(110)年7月1日起停止服務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有關本總處各人事資訊系統相關問題，請賡續利用人事資訊系統客服專線(02-23979108)或至「PICS人事資訊系統客服網」首頁「掛號室>線上掛號」反應。

正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國家安全會議、中央研究院、國史館、最高法院、最高行政法院、懲戒法院、考選部、銓敘部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、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、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、審計部、國家安全局、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[含行政院秘書長]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議會

副本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資訊處

